

gustav / December 18, 2009 11:29AM

[勞委會就業e網：專利工程師](#)

Source:

職業別名稱	專利工程師
職業其他名稱	專利師

重點摘要

- ◆專利工程師是捍衛企業智慧財產(專利權)的重要守門人，他需要熟知專利法規、專利審查基準，具有專利檢索與分析能力，周全地發掘、管理企業專利，擬定企業專利策略，並協助判斷與迴避可能的專利侵權問題。
- ◆專利工程師的進入門檻為理工專業背景或產業研發經驗，同時擁有法律專業素養者更佳。
- ◆要成為頂尖的專利工程師，需對學習新事物充滿興趣與熱情，同時具備書寫流利的中外語能力、溝通能力，以及市場經營與行銷的敏銳度；這些特質將能創造較長的職場壽命，有利於提高收入，也不必擔心發展領域受限。
- ◆自97年起，考試院將舉辦「專利師」國家高考，通過考試將有利於提升專利工程師的社會地位，合格執照也能在求職過程中加分。

工作性質

因為常有機會服務跨國客戶，所以語言技巧對專利工程師也是重要的技能之一。

專利工程師(patent engineer)的主要工作項目包含專利說明書撰寫、專利審查意見之分析答辯、檢索調查及技術分析鑑定、專利全方位管理、協助擬定智財權保護策略與協助專利訴訟等，因此，必須熟知專利相關法規與審查基準，並具有專利檢索與分析之能力，方可發掘、取得、管理企業的專利，並擬定專利策略，協助判斷並迴避可能的專利侵權問題。專利工程師分為任職於公司行號的「企業專利工程師(In House Patent Engineer, IHPE)」和受聘於專利事務所的「事務所專利工程師(In Firm Patent Engineer, IFPE)」，處理的工作內容差異頗大，茲摘述於後。

一. 企業專利工程師(IHPE)

企業專利工程師是保護公司智慧財產(專利權)的重要防線，首要工作是協助內部研發單位確認專利的可用性，透過繪製專利地圖，建立公司的搜尋網。這類專利工程師從研發工作一開始，就要與研發人員緊密溝通，對相關領域進行廣泛且全盤的瞭解，調查公司想要採用的技術是否已有專利上的先前技藝(prior art)，並提出可能的專利策略，讓研發人員能進行專利上的迴避設計(Design Around)，避免踩到專利地雷；當公司的專利案確認可以提出後，專利工程師的工作便轉成以申請與取得專利為主，一般公司都是委由專利(或法律)事務所(Patent Firm)提出申請。根據我國智慧財產局的審查速度，取得專利(發明)的時間約需兩年左右。

除了辦理公司的專利申請案之外，企業專利工程師的另一項工作是協助處理來自其他公司的警告函，當收到這類警告函後(內容多半是告知公司的產品已侵害其專利權，要求停止侵權行為，否則一切法律責任自負等)，企業專利工程師要先研究對方的專利說明書(specification)，並將對方的專利申請範圍(claim)與公司產品加以比對，以確認是否已經構成侵權。

一般而言，企業專利工程師的工作相較於事務所專利工程師，顯得繁雜許多，但可以比較快速掌握專利處理的全貌。這些工作偏重於企業智慧財產策略面的執行、規劃(包括專利的內部申請審查流程、提案獎金制度、競爭對手的專利

監控、訴訟處理)，以及審核事務所專利工程師撰寫的稿件。通常，企業專利工程師不需要撰寫專利稿，但仍需瞭解或具備專利稿撰寫技巧，以提高核稿品質。

企業專利工程師在公司內部最常打交道的對象是公司的研發團隊，雙方需要維繫良好的溝通，必須時常向研發人員請益，瞭解所屬產業的專業技術；另一方面則要主動對研發團隊提供教育訓練課程，增進其專利知識，時時運用溝通技巧，才能稱職地扮演專利(法律)事務所與研發團隊之間的溝通橋樑。

二. 事務所專利工程師(IFPE)：

專利(法律)事務所專利工程師的最主要職責是提供客戶專業諮詢服務以及協助客戶取得專利權，其中又以撰擬專利說明書為最基礎的工作項目；雖然台灣的專利(法律)事務所大多偏重專利說明書的撰寫，但仍有部分事務所以翻譯、整理國外專利案為主要業務。專利說明書的品質攸關專利權界定的良窳；無論撰寫或翻譯，事務所專利工程師都需要深入瞭解客戶委託的專利內容，據此撰寫或翻譯成優良、合適的專利說明書(specification)。

優良的事務所專利工程師要有能力判斷是否可以申請專利，主動提供客戶技術上的參考意見與想法，協助檢視技術的合理性，甚至提出需要修正的技術特徵，而非照單全收。因為專利稿並非單純的技術文獻而已，需兼顧專利權要具備的新穎性、實用性及進步性等要求；除了用文字清楚表達一個專利的技術特徵，還需考慮如何透過文字整合的手法，盡量表述可能實施的技術態樣與專利範圍的彈性保護。

工作條件

一般說來，專利工程師需要長時間思考，隨著科技產業愈來愈重視專利權，專利部門的專利工程師常被安置於光線良好、環境寧靜的場所，以提高工作效率；相對於產業界專利工程師長時間工作，事務所專利工程師的工時比較規律正常，即使偶有趕案子的狀況，也不致於必須經常熬夜趕工。

目前就業現況

根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統計資料顯示(註1)，民國97年7月受僱之專利工程師人數尚不多，工業部門約占四成一，以高附加價值工業產品或高科技製造業為主，其中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約分占一成五為較多；服務業部門約占五成九，主要集中在法律及會計服務業。

進用資格、訓練與升遷

專利工程師必須和專利發明人、研發人員討論溝通技術內容或進行專利侵權分析，熟稔產業技術知識的理工背景便成為專利工程師的入門基本條件；近年來，台灣電子、光電、軟體等科技產業蓬勃發展，對於相關科系背景的專利工程師也需求日增。

目前無論是企業或事務所，都偏好聘用有理工背景或科技產業研發經驗，尤其修習過法律課程者，因為能夠由法律角度思考，有助於專利說明書之撰寫、審查及爭訟階段之答辯，而更有加分效果。實務上，專利法律事務所的專利工程師養成完全是靠入門後不斷地撰寫專利說明書、申請案、答辯案，以累積各類型、各階段的專利稿撰寫經驗。目前多數事務所採取「師徒制(tutorial)」的訓練方式，由資深專利工程師帶領新進人員進行實務練習。

此外，資深的事務所專利工程師還需要具備核駁答辯、舉發撤銷、侵權判定等進階分析能力，尤以能夠獨立作業且成功答辯者為佳。由於跨國案件能為專利(法律)事務所獲得較高的利潤，因此在此任職的專利工程師必須擅長外國語文的書寫、翻譯和語言溝通。

在職訓方面，目前有交通大學開辦的專利工程師學分班，修畢九學分即可獲得結業證書；工研院、資策會科技法律中心、亞太智慧財產權發展基金會等組織也有類似的專利工程師養成課程班，可供有意入行者付費研習。但前述的專利工程師學分班或養成課程班都以專利法及其相關理論課程的傳授為主，即使有專利撰稿課程，也僅是一、二件簡易案件的摹擬狀況，難以稱得上專利工程師的養成訓練；嚴格說來，台灣目前仍缺乏真正的專利工程師實務養成研習班。

專利(法律)事務所的升遷制度可分為二個層面來看，職稱上依序從專利工程師、資深專利工程師、主任到經理；職務和工作內容則從協助、參與、獨當一面，到統籌管理專利事務與人員的單位或部門主管。

歷經19年的努力，立法院三讀通過了「專利師法」，並於97年1月11日開始施行。該法施行前之專利相關業務原由專利代理人處理，而律師、會計師、或技師均得充任專利代理人；專利師法施行後，專利相關業務除了原已取得專利代理人資格者可以繼續執行外，將全部改由通過國家考試之專利師執行，以提供專利申請人更好的專案服務品質。

考選部已訂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利師考試規則」(註2)，通過考試者可取得專利師證照，再經過職前訓練、專利專責機關登錄並加入專利師公會，始得執行業務。業務範圍包含：專利申請、舉發、專利權的讓與/信託/質權設定、授權實施的登記及特許實施事項、其他依專利法令規定(註3)的專利業務等。

為了兼顧專利師法制，並維護現行專利代理人的執業權益，目前已領有專利代理人證書者，除了可以繼續辦理專利相關業務外，也依專利師考試規則第六條規定，透過一定資格條件申請免試取得專利師資格，有利於其求職及社會地位的提升。凡具有下列其一資格且有證明文件者，皆可申請全部科目免試：

- 1.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技師、律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且領有專利代理人證書，從事專利師法第九條所定業務一年以上。
- 2.經公務人員高等考試、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轉任公務人員，實際擔任專利實體審查工作二年以上，且領有專利代理人證書，從事專利師法第九條所定業務一年以上。
- 3.經專利專責機關聘用為專任之專利審查委員，實際擔任專利實體審查工作二年以上，且領有專利代理人證書，從事專利師法第九條所定業務三年以上。

薪資收入

製造業的專利工程師並不是從事新技術及產品的研發工作，而是把研發者的構想與成果轉化成具體的文字描述，以構成專利說明書或申請書，因而少有專案獎金、創意提案獎金、績效獎金等獎勵名目，薪資多寡端視企業主對其功能及貢獻的肯定程度，月薪通常可達3萬~10萬元不等；受僱於以創造績效、爭取權利金、和解金為主的企業智慧財產權部門者，薪資可有較大的成長空間。事務所專利工程師的薪資包括固定薪資和績效獎金，主管層級則另有主管加給，資深專利工程師月薪可領到8~10萬元，而新進專利工程師一般薪資多在3萬~3.5萬元之譜。要成為拿高薪的專利工程師，至少得持續努力學習至少2~3年。

前景與展望

隨著智慧財產權的觀念日益普及、國際大廠的侵權指控案件頻傳、以及專利案申請人數增加等因素，讓專利工程師未來的需求相當看好。專利工程師必須不斷接觸新技術，無論就深度或廣度而言，往往超過了原本所學的技术範疇；因此，要投身這個職業者，必須對於學習新事物充滿興趣與熱情，才能長久堅持下去。倘若能在這樣的基礎上努力累積經驗和經歷，則專利工程師的職場壽命很長，而且身價也跟著水漲船高，更不必擔心領域受限。

若想成為頂尖的專利工程師，市場經營與行銷的敏銳度不可或缺。因為對高科技產業而言，侵權訴訟只是手段，市場經營及行銷策略才是最終考量；建立企業完整的專利脈絡，可以讓競爭對手落入專利網而備受牽制，甚至在市場上喪失競爭力。專利權不只可使企業免於侵害他人的智慧財產權(專利權)，使產品行銷暢順；也可能經由專利授權帶來權利金的營收，使企業體創立價值前景，進一步成為相關領域的領導者。

相關職業介紹

企業專利工程師、專利(法律)事務所專利工程師的工作內容相近，二者間的轉換度很高。
回本頁最上面的錨點位置

相關資訊來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臺北市辛亥路二段185號3樓相關連結

[中華民國 考選部](#)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1號相關連結

備註

1.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民國98年)，職類別薪資調查報告(資料時期:民國97年7月)

2. 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利師考試規則」 [相關連結](#)

3. 專利師法規資訊 [相關連結](#)
